

書香處處

溫以諾·《中色神學綱要》。加拿大：恩福協會，1999。



區寶燕女士
(香港教牧)

一、內容簡介

溫以諾教授的「中色神學」被形容為對本色化神學作出嶄新和重要的嘗試，所謂「中色神學」，就方法論而言，是由中國信徒用中文詞彙及觀念，以三一神為對象，依聖經為根據，以中國文化為架構，探討中國人所關切的問題，採中式構思法及綜式治學法，具體而科學地作神學研究，探討一切有關神人本性及其受造一切的關係(頁 61)。現將溫教授「中色神學」之內容表列如下：

項目	內容要點
中色神道論：親情神學	從本體而言，神是獨一真神，但又以三個不同位格存在，三位之間在完美的愛中，以最強的親情關係相互交往，合同契合，相輔相成之完美境界，謂之「親情神學」。
中色人道論	中色神學強調要從對神的認識去了解人（又可稱為「擬神法」），即所謂「模神論」(Theo-morphism)。溫教授認為人類是按著三一神形像而造，故人是萬物之靈，能與有位格的神、天使及他人作心靈上的溝通，有高度的知識能力，有自由意志、高尚情操及有群體生活的需要。
中色救恩論	恩情神學 三一真神在創造、統治、管理、救贖、復和等多次多方顯出祂的恩情，這種對神與人界及自然界具有深厚恩約關係的神學了解，可稱為「恩情神學」。
	榮辱救恩論 相信並接受救恩的人，在基督裡復得神的形像，成新的創造，得尊榮作神兒女，日後更與再來的基督一同作王，同享尊榮。這樣從榮辱的角度去了解及講解救恩真理的神學認識，便是「榮辱救恩論」。
復和神學	聖子流血捨身，藉十架成就和平，使神與人和好，人與人和睦，人與自然和諧如初，從這角度去重申救恩真理的神學思路，稱為「復和神學論」。

	神道救恩論	「天人合一基督論」、「天人合一聖經論」及「天人合一釋經論」都與得救的真理有關，可稱為中色的「神道救恩論」。
	境界神學論	是探討三一真神(即「神界」)，與三界(即人界、天使界、自然界)相互交往及連帶結果的研究。
	中色倫理論	溫教授以三點概括之：三合之方、三界互通及奉行七道。
	中色屬靈論	最特別之處是不以「信徒成聖」視作僅為聖靈的工作，顧及三位一體神在信徒成聖的真理上，是同工合作的。
中色家庭神學論	家庭神學論	包括五項理論要點：神觀、人觀、救恩觀、教會觀及末世觀；及四項原則：關係論、生活論、意識論及運作論。
	家庭延伸神學論	類同西式神學之「差傳論」，是藉三一神觀探討差傳的問題，結論是：差傳源自三一真神。差傳是宣告父國降臨(差傳是信心的行動)，帶來聖子的生命(差傳是愛心的行動)，是靠聖靈作見證(差傳是盼望的行動)。

二、評估

溫教授的中色神學在華人神學「本色化」道路上，的確走了很重要的一步，他以中國人的視野，建構整套神學思想，系統清晰明確，提綱挈領地勾畫出一個頗為整全的圖畫。溫教授很了解華人的特性及文化，故能夠將中國人的文化與神學結合。他並非為將神學本色化而本色化，而是在向華人傳福音的大前提下將中國文化融會於他的神學思想中，他的努力為華人神學界立下好榜樣。

溫教授充份掌握中國人對「天」觀念的重視，以「天」和「人」作為建構神學的進路，將救恩論比作「天人合一」，家庭神學比作「天下一家」，這些都是很好的人手點。另外，溫教授亦能掌握中國人的直覺及演繹的思維方法，故常以圖像及圖表將描象的觀念具體化。同時，溫教授亦深知道中國人著重關係，講求「和合」，故他的神學思想亦強調「既此亦彼」，強調神的慈愛，所以有親情神學、恩情神學、復和神學及家庭神學等。另外，榮辱救恩論及境界神學，都是切合中國人的文化而建構的。此外，溫教授採用宏觀、多向度、多處境來作研究，就如他在討論家庭神學時，從差傳的角度提供豐富的資料，討論屬靈觀時，提及屬靈爭戰等課題，實在令人大開眼界。

然而，溫教授的論點亦有值得相榘之處。首先，溫教授在論及親情神學時指出：「『三位一體』的真理，具有『三位豐滿性』的特色，是融合講求性情、顧全關係、家庭本位

的中國文化與聖經真理的體驗。」在此，雖然聖經常以夫妻、父子等關係來比喻神與人的關係，主耶穌也以父與子來描述自己與父神的關係；可是，三位一體的真理根本就是奧秘，世上沒有任何關係或者事物可以完全地表達。而且，神是三而一，一而三，如果太強調三位之間的關係，甚至以中國文化中的人際關係來描述三位之間的關係，強調其中有親情，這會否形成偏差呢？我們又應該如何根據這親情關係來描述聖靈與聖父及聖靈與聖子的關係呢？誠然，中國人是較容易理解「既此亦彼」的神道觀；但也不表示中國人可以運用實存的各種關係來完全解釋三一真理的奧秘。

在人道論中，溫教授以「模神論」來了解人；換句話說，就是以神的本性來了解人，這無疑可以讓人對自己的本性有更多了解，減少人的自卑心態；但這亦可能會將人神化，神既是完美無缺，若以此來理解人，就會走向自誇，將人的地位過份提升；或者走向另一個極端，就是讓人的軟弱扭曲神的完美。雖然聖經中常常用擬人法來描述神，但大都是寫作上的表達，若強調以「模神論」去了解人，則容易造成危險。而且溫教授批評西方神學傳統「常取擬人法(*anthropo-morphism*)，用人類知、情、意等性情去描繪及瞭解神。」(頁 101) 這樣的說法似有偏頗，事實上是因為有限的人很難瞭解神，故神向人啟示祂自己的其中一個方式，就是在聖經中常常運用擬人法來描繪祂自己，從而幫助有限的人來瞭解獨一和超越的神，至於「道成肉身」更是這種擬人法被發揮到淋漓盡致的明証。

在中色救恩論中，溫教授雖掌握中國人重視「天」的觀念，但這觀念相當複雜，而且摻雜多神的思想，是否能夠將中國人的「天」等同基督教的神？再者，以「天人合一」來描述「道成肉身」亦有不盡不實之嫌，皆因後者是神降世為人，成為肉身，並非神與人之結合體。

溫教授的論點中，最值得相榷的可能是他的恩情神學，當中似乎過份強調神的慈愛及祂對三界的恩情，對人的罪性著墨不多。溫教授指「『中色救恩論』是涵括傳統西方救恩論對罪的認識及教導，而非以前者代替後者。」可惜的是，在他整個「中色救恩論」中，都未能看出清楚的罪觀，當中沒有指出罪的定義，並人所以被定罪的因由。西方系統神學中的救恩論並非如溫教授所言只「強調罪的可怕性，犯罪惡果的嚴重性及破壞力等。」(頁 120)「罪的性質」的討論在西方系統神學中是一個重要的課題，例如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就如此寫道：「罪是沒有滿足或違犯神的律法。」這是西方系統神學對罪的定義的其中一個解說。中國人並非完全缺乏罪的觀念，對中國人而言，罪是指觸犯了刑法，故一般人皆認為自己既然沒有犯法，便沒有罪，故也不明白罪帶來的嚴重後果，如此大大削弱了救恩的必須性。故向中國人傳福音時，解釋清楚聖經中「罪」的定義是有其必要性的；否則，所傳的福音便不完整。溫教授認為「西方來華宣教士動輒借用西方文化傳統觀念及佈道時斥責『罪』，並宣判『死』之傳統方法，最教華人氣憤、反感，難於接受，因此有探討『中色救恩論』的必要。」(頁 116)這大概是此論所以「重視神內在親情外顯恩情，信實守諾的恩約，關懷顧念的恩愛」(頁 116)的原因。然而，這是否避重就輕呢？這樣做會否令寶貴的救恩變成「廉價的救恩」？人若只看到神的慈愛，而忽略祂的公義，會否變成濫用神的愛？人若不知罪、認罪，又怎能體會神的慈愛有多偉大呢？神的慈愛固然重要，但若祂沒有公義，人若不認

罪，並靠著神的赦罪之恩對付清楚自己的罪，則世界只會繼續混亂，人則永遠受苦。

在溫教授的中色救恩論中，又有所謂「榮辱救恩論」，是針對華人注重榮辱而提出的。溫教授認為華人對「『榮辱救恩論』的了解及接納性，應比『罪人沉淪，因信稱義』的西洋救恩論更強。」(頁 124)他更指出「不少西方學者及西化了的東方信徒，把內容豐富而內蘊極深的救恩真理，減成「因信稱義」的唯一方程式，是犯了衰減主義 (reductionism) 的錯誤」(頁 124)，故他認為「『因信稱義』是聖經真理，在信徒培訓深造中不可忽略，但切忌在華人信主的過程上，多加不必要的阻礙」(頁 124)。這說法似乎有值得商榷之處，首先「因信稱義」的道理指出人是因著神的恩典，白白稱義的(羅 3:24)，這道理雖然有其難明之處，但這確實是真理，是罪人的福音，亦能避免使人以為救恩是可以憑一己之力賺取的，以免過份高舉人在得救過程中所盡的責任。再者，既然明知華人注重榮辱，顧全「面子」，就更應該讓他們透過認識「因信稱義」的道理，明白自己的罪及無力自救，以致能夠將驕傲粉碎，徹底地降服於神；更何況「稱義」是在恢復神形像和得榮耀以先，當人知罪，又體會神「白白的救恩」，就更能明白末後完全得榮耀的恩典是何等可貴。因此，「因信稱義」這個難解的神學論題可以不需在傳福音過程中指出，但其核心內容卻需要深入淺出地表達，否則所傳的福音恐怕會變得不盡不實。

另外，在復和神學論中，溫教授指出藉著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捨身，「才使神與人和好」，這裡似乎有點混淆。始祖犯罪之後，是他們主動逃避神，而不是神避開他們，約 3:20 也指出：「凡作惡的便恨光，並不來就光，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因此，事實應是罪人離開神，與神決裂，基督的救贖是讓人的罪得赦，可以重新與神和好，故復和應是指人與神和好，而不是「使神與人和好」。

最後，在家庭神學論的末世觀中，溫教授認為聖經的「天國」有極重的「家庭」意味，「『天國』的家庭性質是華人迫切需要的福音」(頁 171)，這可能容易造成誤導，讓人以為在天國中也有家庭關係，就像福音書中撒都該人的誤解。

三、總結

溫教授的研究相當全面，架構亦清晰，頗能整合中國文化與基督教信仰，只是在整合某些神學觀念與中國文化時，顯得較為牽強。

《環球華人宣教學期刊》第二期，2005。

(本文乃作者於 2003 年間，在建道神學院研究院進修道學碩士時的書評)